### 拾陸、招生學系、名額、考試科目

## 【A、聯合招生學系】

- ◎原住民民族學院學士班聯合招生
- ※原住民民族學院學士班採用「聯合招生及分發」,考生報名時不分學系,於報考時依自己的興趣選填就讀學系志願順序並登錄於網路報名系統上,可選填志願數最多5個,最少1個。

學院別	原住民民族學	<b>基院</b>			
聯合招生學系	族群關係與 文化學系	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	民族發展與 社會工作學 系民族發展 組	民族發展與 社會工作學 系社會工作 組	原住民族樂 舞與藝術學 士學位學程
招生名額	原住民生: 14 名	原住民生: 18 名	原住民生: 9名	原住民生: 11 名	原住民生: 13 名
報考資格	報考生須同時兼具下列二項條件,方得報考:  1. 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公、私立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具有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2條資格規定者。  2. 須具有原住民身分,原住民身分之認定依「原住民身分法」之相關規定辦理。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字為限()()()()()()()()()()()()()()()()()()()	【詳如附件一 就讀動機及未來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學習計畫與生籍資料證明文 等或在校證明 期註冊章)。 等學力報考者 部成績。 思證、社會服務	涯規劃(字數」件)。 應屆畢業生繳 改交在校全部成 為、參與原住民	以 1,000~2,000 驗學生證正、 績;應屆畢業
考試方式及占分	資料審查(占	5分100%)			
考試注意事項	免口試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				
學系聯絡資訊 (聯合招生學系單一窗口)		(03) 8905752 (03) 8900199	學系網 電子信	•	v.ndhucis.com s.ndhu.edu.tw
備註	生可依學習 校「學程專 2.本 學 院 之 https://www.	程化課程,為增 與趣自行選讀相 區」網頁:https 學 程 化 課 程 ndhucis.com/coun 招生名額若有缺	<b>關進修課程</b> ,村 ://aa.ndhu.edu.tw 請 參 閱 本 學 rses	∄學程化修業資//p/406-1004-141 院網頁「課	資訊,請參閱本 67,r5083.php 程資訊」:

# 【B、個別招生學系】

學院別	花師教育學院	完						
招生學系	體育與運動和	斗學系						
	運動績優生	: 共 19 名	(含原住	民生外加	口名額3	名)		
	招生類別	田徑	游泳	羽球	跆拳道	輕艇	高爾夫	射箭
招生名額	招生性別	不拘	不拘	不拘	不拘	不拘	不拘	不拘
	招生名額	4	1	3	3	2	1	2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無	無	1	無	無	無
報考資格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報1.業學條最以學生具件學反修業運生於生校資近上習涯原)歷面課生動領國(以格三競歷規住。(影紀需成局內含上規年賽程劃民)力本錄繳績1.4、1.5、2、1.5、2、1.5、2、1.5、2、1.5、2、1.5、2、1.5、2、1.5、3、1.5 3、1.5	整属業者或得述 分 證蓋畢在育)生。中城: 之 件有業校部或 《 異生前	工符含 以是高 生 業後或五案合應 上異中 須 證學同期公育) 校持習 交 專期等全	、部或 學有歷 全 戊註學部私採具 生避程 戶 校章和绩	高規入 學育思 口 明。考。中之子 間 就 簿 應 繳	<b>9 9 9 9 9 9 9 8 9 9 9 1 1 1 1 1 1 1 1 1 1</b>	中力、朱白繳那以中力、朱來籍驗成成學資料生;	級準第2 (計 證 證 應 ) 與 文 、 畢
考試方式及占分	運動成績言 資料審查(				 0% )			
7 50/1/20/1								
考試注意事項	1.術科考試日 2.術科時間及 體育與運動和	、報到地 罵	<b>站於 114</b>	年 03 月	10日(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術科							
與分账的咨询	聯絡電話	(03) 89	03936	學系統	周址 ht	tps://pe.n	dhu.edu.	tw
學系聯絡資訊	傳真號碼	(03) 89	00175	電子作	言箱   yi	cwang@	gms.ndhu	ı.edu.tw
備註	1.本華讀細類額 2.各類名 加項第15頁 3.各田爾 3.各田爾 5.21頁	東魯學名名生方游教育。	讀年四十級缺報到頁。 一個	內 貴 並 歡 並 <b>生 之 缺 狂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二 三 </b>	之給菁,學項人格	更金動 員 島 最 選 流 分 籍 章 後 育 高 手 用 入 章 行 育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土	本整本 <b>住額</b> 辨 就詳。 <b>外</b> :

#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運動績優學生 各單項運動成績評量表

※依據考生所附最高運動成就給予評分

◆田往	◆田徑、游泳、跆拳道、輕艇、射箭等項目適用							
運動成就				名次	/得分			
(一)亞運、青奧、世界青少								
年、世界青年、亞洲青少年、				1/	00			
亞洲青年國手				10	00			
(不含邀請賽)								
(二)全國運動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一) 主國建動胃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三)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二)王四十寸子仪廷期旨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四)其他全國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四) 共他主國食	55	50	45	40	35	30	25	20
(五)縣市比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縣市比賽第四名(含)以後不予採計。				·松計。
(五) 称中心食	15	10	5	冷林中	儿食矛丛	石(音)	以後不了	7本可 °

	•	▶羽球項	目適用					
運動成就				名次	/得分			
(一) 奧運、亞運、青奧、世 青、亞青、世中運				10	00			
(二)全國甲組羽球排名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全國運動會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三)全國中等學校運動 會、全國高中盃羽球錦標賽(中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華羽協主辦)、全國乙組羽球 排名賽(中華羽協主辦)	85	80	75	70	65	60	55	50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縣市出	金笠四	夕( <b>太</b> )四	<b>送丁</b> 卫顿	ᅪ
(四)其他各縣市比賽	45	40	35	冰冰中口	<b>一</b> 黄	在(否)以1	<b>支个了休</b>	.#  °

#### 備註:

上列得分為個人賽(含雙打)之成績,團體賽計分依個人賽給分標準之80%計算(取至小數點後第一位(小數點後第二位四捨五入))。

#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運動績優學生 各單項運動成績評量表

※於報名時繳交高中三年內最佳參賽成績證明乙份,參加之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全國運動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等全國性賽事(至少含三回合以上之成績)、由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指派參加之國際賽事,或其他協會、球場及縣市所舉辦之正式賽事(至少含二回合以上),評量標準如下表。

	◆高爾夫項目適用									
運動成就	名次/得分									
(一)亞運、奧運、青奧、 世界盃		100								
(二)亞太盃、泰后盃、世 青盃、亞青盃					9	5				
(三)其他之正式國際賽事 (三回合以上)					9	0				
(四)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第4名	第5名	第6名	第7名	第8名	第9名	第10名
舉辦之全國性賽事、全國運	88	86	84	82	80	78	76	74	72	70
動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第11名	第12名	第13名	第14名	第15名	第16名	第17名	第18名	第19名	第20名
等全國性賽事 (三回合以	68	66	64	62	60	58	56	54	52	50
上)	※第2	1名(	含) 以	以後不	予計分					
(工)甘仙协会, 胶本土社	第1名	第2名	第3名	第4名	第5名	第6名	第7名	第8名	第9名	第10名
(五)其他協會、縣市或球 場所舉辦之正式二回合以	78	76	74	72	70	68	66	64	62	60
上比賽	第11名	第12名	第13名	第14名	第15名	第16名	※第1	7名(	含) 」	以後不
上心實	58	56	54	52	50	48	予計分	<b>&gt;</b> •		

### 【田徑術科考試辦法】

※招生名額:4名、原住民外加名額2名。男女不拘。

一、報到地點:壽豐校區體育館二、測驗地點:壽豐校區田徑場

三、術科成績計分方法: 1.潛能評估:40%

2. 測驗項目:60% (以下項目任選一項並登錄於報名系統上)

(1) 徑賽:(單位:秒)

項目	100	<b>DM</b>	20	00M			
分數	男生	女生	男生	女生			
100	10.85	12.25	21.80	25.20			
95	10.86-10.90	12.26-12.35	21.81-21.90	25.21-25.30			
90	10.91-10.95	12.36-12.45	21.91-22.00	25.31-25.45			
85	10.96-11.00	12.46-12.55	22.01-22.10	25.46-25.60			
80	11.01-11.05	12.56-12.65	22.11-22.20	25.61-25.75			
75	11.06-11.15	12.66-12.75	22.21-22.40	25.76-25.90			
70	11.16-11.25	12.76-12.85	22.41-22.60	25.91-26.10			
65	11.26-11.35	12.86-13.00	22.61-22.80	26.11-26.30			
60	11.36-11.45	13.01-13.15	22.81-23.00	26.31-26.50			
55	11.46-11.55	13.16-13.30	23.01-23.20	26.51-26.80			
*低於列表成績均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項目	400	<b>DM</b>	80	0M			
分數	男生	女生	男生	女生			
100	49.00	58.00	1:56.00	2:17.00			
95	49.01-49.40	58.01-58.40	1:56.01-1:57.50	2:17.01-2:18.50			
90	49.41-49.80	58.41-58.80	1:57.51-1:59.00	2:18.51-2:20.00			
85	49.81-50.20	58.81-59.20	1:59.01-2:00.50	2:20.01-2:21.50			
80	50.21-50.60	59.21-59.60	2:00.51-2:02.00	2:21.51-2:23.00			
75	50.61-51.00	59.61-60.00	2:02.01-2:03.50	2:23.01-2:24.50			
70	51.01-51.40	60.01-60.40	2:03.51-2:05.00	2:24.51-2:26.00			
65	51.41-51.80	60.41-60.80	2:05.01-2:06.50	2:26.01-2:27.50			
60	51.81-52.20	60.81-61.20	2:06.51-2:08.00	2:27.51-2:29.00			
55	52.21-52.60	61.21-61.60	2:08.01-2:09.50	2:29.01-2:31.00			
*低於列表成績均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項目	110M 跨欄	100M 跨欄	400N	/I 跨欄		
分數	男生	女生	男生	女生		
100	14.30	14.30	53.00	62.00		
95	14.31-14.50	14.31-14.50	53.01-53.50	62.01-62.80		
90	14.51-14.70	14.51-14.70	53.51-54.00	62.81-63.60		
85	14.71-14.90	14.71-14.90	54.01-54.50	63.61-64.40		
80	14.91-15.10	14.91-15.10	54.51-55.00	64.41-65.20		
75	15.11-15.30	15.11-15.30	55.01-55.50	65.21-66.00		
70	15.31-15.60	15.31-15.60	55.51-56.50	66.01-66.80		
65	15.61-16.00	15.61-15.90	56.51-57.50	66.81-67.80		
60	16.01-16.40	15.91-16.20	57.51-58.50	67.81-68.80		
55	16.41-16.80	16.21-16.50	58.51-60.00	68.81-70.00		
*低於列表成績均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2) 田賽:(單位:公尺)

跳高、跳遠

項目	跳	高	跳	遠			
分數	男生	女生	男生	女生			
100	2.05	1.67	7.10	5.70			
95	2.03-2.04	1.65-1.66	7.00-7.09	5.60-5.69			
90	2.01-2.02	1.63-1.64	6.90-6.99	5.50-5.59			
85	1.99-2.00	1.61-1.62	6.80-6.89	5.40-5.49			
80	1.97-1.98	1.59-1.60	6.65-6.79	5.30-5.39			
75	1.94-1.96	1.57-1.58	6.50-6.64	5.20-5.29			
70	1.91-1.93	1.55-1.56	6.35-6.49	5.10-5.19			
65	1.88-1.90	1.53-1.54	6.20-6.34	5.00-5.09			
60	1.85-1.87	1.50-1.52	6.05-6.19	4.90-4.99			
55	1.81-1.84	1.47-1.49	5.90-6.04	4.80-4.89			
*低於列表成績均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 【游泳術科考試辦法】

※招生名額:1名。男女不拘。

一、報到地點:壽豐校區體育館

二、測驗地點:壽豐校區游泳池

三、測驗項目:

(一)游泳技能:70%

男生:100公尺自由式、仰式、蝶式、蛙式(任選一項,並登錄於報名系統上)。 女生:100公尺自由式、仰式、蝶式、蛙式(任選一項,並登錄於報名系統上)。

(二)潛能評估:30%

#### 四、考試方式:

(一) 測驗時以一次為限。

(二) 測驗順序及水道,均由招生委員會先予排定,不得臨時請求更改。

(三) 測驗方式依最新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規則辦理。

#### 五、術科成績計分方式:

(一)游泳技能測驗:依附表給分。

(二)術科測驗違規者,以0分計。

分數		男	生	
	100 自由式	100 仰式	100 蝶式	100 蛙式
100	52.97 以前	58.89 以前	56.71 以前	1:04.89 以前
95	52.98-54.02	58.90-1:00.06	56.72-57.84	1:04.90-1:06.18
90	54.03-55.08	1:00.07-1:01.24	57.85-58.97	1:06.19-1:07.48
85	55.09-56.14	1:01.25-1:02.42	58.98-1:00.11	1:07.49-1:08.78
80	56.15-57.20	1:02.43-1:03.60	1:00.12-1:01.24	1:08.79-1:10.08
75	57.21-58.26	1:03.61-1:04.77	1:01.25-1:02.38	1:10.09-1:11.37
70	58.27-59.32	1:04.78-1:05.95	1:02.39-1:03.51	1:11.38-1:12.67
65	59.33-1:00.38	1:05.96-1:07.13	1:03.52-1:04.64	1:12.68-1:13.97
60	1:00.39-1:01.44	1:07.14-1:08.31	1:04.65-1:05.78	1:13.98-1:15.27
55	1:01.45 以後	1:08.32 以後	1:05.79 以後	1:15.28 以後

分數		女	生	
	100 自由式	100 仰式	100 蝶式	100 蛙式
100	59.62 以前	1:07.00 以前	1:04.08 以前	1:15.22 以前
95	59.63-1:00.81	1:07.01-1:08.34	1:04.09-1:05.36	1:15.23-1:16.72
90	1:00.82-1:02.00	1:08.35-1:09.68	1:05.37-1:06.64	1:16.73-1:18.22
85	1:02.01-1:03.19	1:09.69-1:11.02	1:06.65-1:07.92	1:18.23-1:19.73
80	1:03.20-1:04.38	1:11.03-1:12.36	1:07.93-1:09.20	1:19.74-1:21.23
75	1:04.39-1:05.58	1:12.37-1:13.70	1:09.21-1:10.48	1:21.24-1:22.74
70	1:05.59-1:06.77	1:13.71-1:15.04	1:10.49-1:11.76	1:22.75-1:24.24
65	1:06.78-1:07.96	1:15.05-1:16.38	1:11.77-1:13.05	1:24.25-1:25.75
60	1:07.97-1:09.15	1:16.39-1:17.72	1:13.06-1:14.33	1:25.76-1:27.25
55	1:09.16 以後	1:17.73 以後	1:14.34 以後	1:27.25 以後

#### 【羽球術科考試辦法】

#### ※招生名額:3名。男女不拘。

一、 報到地點:壽豐校區體育館

二、 測驗地點:壽豐校區體育館

三、 術科成績計分方法:

(一) 術科測驗:50%

- 1.考生依個人報考之專長項目: 男子單打、男子雙打、女子單打、女子雙打, 限擇一項報 考參加比賽測驗, 並登錄於報名系統上。
- 2.無論單、雙打每位考生均需打5場比賽,單打對手於測驗比賽前由術科考試委員主持抽 籤決定。雙打先抽隊友,再抽對手。
- 3. 每場比賽21分,每位考生以5場累計得分數再調整為百分等級後為本項術科測驗成績。
- 4.比賽規則依中華民國羽球協會最新審定規則執行。
- (二) 潛能評估:50%

依考生比賽中的基本技術、攻守能力、戰術應用及運動精神之整體表現進行分數評定。

#### 【跆拳道術科考試辦法】

#### ※招生名額:3名、原住民外加名額1名。男女不拘。

- 一、 報到地點:壽豐校區體育館
- 二、 測驗地點:壽豐校區跆拳道教室
- 三、 術科成績計分方法:
  - (一)技能測驗:60%
    - 1. 基礎測驗: 30%
      - (1) 基本動作踢擊(空踢,一邊3下):15%
        - a.前踢。
        - b.旋踢。
        - c.下壓。
        - d.側踢。
        - e.後踢。
        - f.後旋踢。
      - (2)組合踢擊(速度靶踢擊,一組動作3遍):15%

#### 對練組

- a.旋踢+反擊旋踢+360度旋踢。
- b.下壓+反擊後踢+空中兩腳旋踢。
- c.滑步旋踢+前腳上端旋踢+後旋踢。
- 品勢組
- a. 弓步正拳+前踢+側踢+三七步雙手外防。
- b.前踢+跳前踢+弓步外腕內防正拳。
- c.弓步單手刀外防腳掌前踢+轉身弓步下防。
- 2.專長測驗:30%(請依據個人專長就下列二組擇一應考)分組。
  - (1) 對練組:

請對練組考生自行攜帶護具裝備,依據考生體重分級抽籤分組。

- (2) 品勢組:
  - a.指定型場:金剛型。
  - b.抽測型場:太極八章至十進型(抽測其中一個型場)。
- (二)潛能評估:40%

#### 【輕艇術科考試辦法】

#### ※招生名額:2名。男女不拘。

一、報到地點:花蓮水上運動訓練中心

二、測驗地點:壽豐鄉鯉魚潭潭北水域

三、測驗項目:

(一) 輕艇測驗:60%

1. 男子加拿大式單人艇 500 公尺 (C1-500 公尺)

2.女子加拿大式單人艇 200 公尺 (C1-200 公尺)

(二)潛能評估:40%

#### 四、考試方式:

(一) 測驗時以一次為限。

(二) 測驗順序及水道,均由招生委員會先予排定,不得臨時請求更改。

(三) 測驗方式依最新中華民國輕艇協會比賽規則辦理。

#### 五、術科成績計分方法:

(一)輕艇技能測驗依附表給分。

(二) 術科測驗違規者,以 0 分計。

分數	男子	女子				
100	2'00"00以內	00"55以內				
95	2'00"01-2'05"00	0'55"01-0'57"00				
90	2'05"01-2'10"00	0'57"01-0'59"00				
85	2'10"01-2'15"00	0'59"01-1'01"00				
80	2'15"01-2'20"00	1'01"01-1'03"00				
75	2'20"01-2'25"00	1'03"01-1'05"00				
70	2'25"01-2'30"00	1'05"01-1'07"00				
60	2'30"01-2'40"00	1'07"01-1'10"00				
*低於列表成績均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 【高爾夫術科考試辦法】

※招生名額:1名。男女不拘。

一、報到地點:花蓮高爾夫球場二、測驗地點:花蓮高爾夫球場

三、測驗項目:

(一)基本技術及潛能:20%

1.測驗方法:考生於擊球區內使用 S 桿 (50 碼)、7 號鐵桿、一號木桿各擊 5 球至指定目標區方向。

2.評分標準:視考生擊球動作之流暢性、爆發力與穩定性予以評分。

3.注意事項:

- (1)考生需穿著合乎高爾夫規定之服裝並自備高爾夫球具參與測驗。
- (2)每次測驗擊球時間不得超過20秒。
- 4.基本技術及潛能測驗,未達 40 分者,不得參加測驗項目(二)十八洞測驗。
- (二)十八洞測驗:80%
  - 1.測驗方法:考生完成基本技術測驗後,於花蓮高爾夫球場進行 18 洞測驗,考生應於 出發時間前(將另行公佈)三十分鐘至球場報到處報到,於開球時間未報到者取消其 考試資格。
    - (1)18 洞測驗若因天氣或其他不可抗拒因素未完成 18 洞,監試委員有權將考試彈性調整。
    - (2) 男子考生於藍梯發球台開球,女子考生於白梯開球台開球。
  - 2.評分標準:18 洞總桿數計算評分標準如表一。
  - 3.注意事項:
    - (1)參與十八洞測驗之考生,須遵守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公佈之最新高爾夫規則及球場 單行規則。
    - (2)考生應穿著合乎高爾夫規定之服裝並自備高爾夫球具參與測驗。
    - (3)考生於擊球後須自行繳納下場擊球費用,未繳納者不予計算考試成績。

四、術科成績計分方式:高爾夫 18 洞下場測驗總桿評分標準依下表給分。(表一)

男子桿數	女子桿數	得分	男子桿數	女子桿數	得分	男子桿數	女子桿數	得分	
≤72	≤74	100	82	84	80	92	94	60	
73	75	98	83	85	78	93	95	58	
74	76	96	84	86	76	94	96	56	
75	77	94	85	87	74	95	97	54	
76	78	92	86	88	72	96	98	52	
77	79	90	87	89	70	97	99	50	
78	80	88	88	90	68	98	100	48	
79	81	86	89	91	66	99-107	101-109	46	
80	82	84	90	92	64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81	83	82	91	93	62	""以外列队队员为个管刀。			

## 【射箭術科考試辦法】

#### ※招生名額:2名。男女不拘。

一、報到地點:花蓮縣立體育中學射箭場(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9號)。

二、測驗地點:花蓮縣立體育中學射箭場(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9號)。

三、測驗項目(動作技巧)內容說明:

(一) 專長測驗 70%											
	男	得分	640	630	620	610	600	590	580	570	560
70八日维只70签	子	分數	100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70 公尺雙局 72 箭 (反曲弓)	女	得分	630	620	610	600	590	580	570	560	550
	子	分數	100	95	90	85	80	75	70	65	60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男	得分	710	700	690	680					
50 公尺雙局 72 箭	子	分數	100	95	90	85	*低於列表成績均不給分。				
(複合弓)	女	得分	710	700	690	680	"低於外衣放領玛不給分。				
	子	分數	100	95	90	85					

(二)潛能評估(30%)

◎考生考試時應自備器材,無自備器材者,該項目以零分計算。

學院別	藝術學院							
招生學系	音樂學系一爵士音樂類							
	5 名							
報考資格	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公、私立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具有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2條資格規定者。							
報考樂器項目	1.薩克斯管 2.單簧管 3.小號 4.長號 5.低音號 6.低音提琴(含電貝斯)							
(請擇一勾選)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7.爵士鼓 8.鋼琴 9.吉他 10.爵士人聲  1.學習歷程自述:內含(1)高中學習歷程反思(2)就讀動機(3)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2.多元表現(如: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競賽表現、檢定證照、社團活動、相關營隊或研習經驗、特殊優良表現證明等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另請一併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修課紀錄:畢業生或以同等學力報考者繳交在校全部之成績;應屆畢業生需繳交在校前五學期全部成績。  4.學歷(力)證件(畢業證書或在校證明,應屆畢業生繳驗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蓋有最後一學期註冊章)。							
考試方式及占分	資料審查(占分30%),術科(含口試)(占分70%)							
考試注意事項	頁科審查 (占分 30%),術科 (含口試) (占分 70%)  1.術科考試日期: 114 年 03 月 29 日 (六)。  2.術科 (含口試) 時間及報到地點於 114 年 03 月 10 日 (一) 下午 1 時起公告於音樂學系網頁,考生自行上網查詢,本校不另行通知。  3.考試項目: (1) 術科 樂器項目:薩克斯管、單簧管、小號、長號、低音號、低音提琴(含電貝斯)、爵士鼓、鋼琴、吉他  a.主修:自選曲三首 (須準備三種不同曲風或速度之曲目,古典曲目一首、爵士曲目兩首,無須背譜)  b.音階測驗(大小調音階;爵士鼓主修之考生,此項則測驗基本打擊技巧)  c.視奏測驗  d.基礎樂理測驗 樂器項目:爵士人聲  a.主修:爵士標準曲目三首 (需不同曲風及速度)  b.聽力測驗:三和弦 (大、小、增、減)、音程、大小調音階  c.視唱測驗  d.基礎樂理測驗  (2) 口試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術科							
學系聯絡資訊	聯絡電話       (03) 8905153       學系網址       https://music.ndhu.edu.tw         傳真號碼       (03) 8900179       電子信箱       cathylan@gms.ndhu.edu.tw							
備註	1. 招生名額總額為5名,非依照各樂器別錄取。 2. 術科未達70分者,即不予錄取。 3. 考生錄取後,部分課程須配合產學合作與演出實習,需於臺北地區實作。 4. 考試會場提供硬體設備包含: 麥克風、鋼琴、Bass音箱、吉他音箱、爵士鼓(Kick18, Tom 12, Floor Tom 14, Snare 14) ,若需伴奏人員請自行攜帶。 5. 本類組招生名額不限考生身分別,評分標準一律相同。							

學院別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招生學系	法律學系原住民專班							
招生名額	原住民生:20名							
報考資格	報考生須同時兼具下列二項條件,方得報考:  1.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公、私立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高級中學、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生(含應屆),或具有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2條資格規定者。  2.須具有原住民身分,原住民身分之認定依「原住民身分法」之相關規定辦理。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ul> <li>7. 大生資料表【詳如附件二】:學習歷程自述(高中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字數以1,000字為限及中文作文(近期重大國內外原住民族權利議題分析,舉例:以釋憲字第803號案為題,分析原住民族狩獵權之發展。),字數以1,000字為限。</li> <li>2.全戶戶口名簿(或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li> <li>3.學歷(力)證件(畢業證書或在校證明,應屆畢業生繳驗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蓋有最後一學期註冊章)。</li> <li>4.修課紀錄及多元表現。</li> <li>◎修課紀錄:畢業生或以同等學力報考者繳交在校全部之成績;應屆畢業生需繳交在校前五學期全部成績。</li> <li>◎多元表現:曾參與部落工作各式文化事務,或是社團(包含部落組織)參與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級以上」證明、技能證明、社會服務證明、競賽表現等,若有通過全民英檢等其他特殊表現者,請一併繳交相關證明文件。</li> <li>5.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li> </ul>							
考試方式及占分	資料審查(占分100%)							
考試注意事項	免口試							
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	-							
學系聯絡資訊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03) 8905663 (03) 8900196	學系網址 電子信箱	https://law.ndhu.edu.tw galaigai@gms.ndhu.edu.tw				
備註	無。							